关于2019年勐海县高考考生照顾分结论的公示

根据云招考院〔2019〕57号《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勐海县高考考生的照顾分结论公示如下，各位考生及家长如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（自即日起7个工作日）内向勐海县招生委员会办公室提交书面复核申请，逾期本审核结果将自动生效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691-5122353

监督举报邮箱：mhxzsb@163.com

勐海县招生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5月24日